



您的位置: [首页](#) > > 通知公告

### 第四届全国民间法·民族习惯法学术研讨会征文及注意事项

来源: 法学院网      发布日期: 2007-10-19      人气: 219

\_\_\_\_\_女士/先生:

由山东大学威海分校法学院和中南民族大学法学院共同主办的第四届全国民间法·民族习惯法学术研讨会拟定于2008年5月在湖北省武汉市召开。现向各位同仁征文。征文截止时间: 2008年3月30日。

现将会议事项通知如下:

#### 一、会议主题

本次研讨会为小规模、高层次的专题研讨会, 研讨会将设如下三大议题:

##### (一) 民间法的学理研究

- 1、法人类学、法社会学与民间法研究;
- 2、民间法研究的学术地位及其社会影响;
- 3、民间规则与法律方法的关联研究。

##### (二) 民间法、民族习惯法与社会

- 1、民间法、民族习惯法形成的日常生活机理分析;
- 2、民间法、民族习惯法与秩序建构、人权保障、社会自治;
- 3、村落社会结构变迁与民间法、习惯法的可能前景。

##### (三) 民间法、民族习惯法与纠纷解决

- 1、民族地区纠纷解决机制及其地方性知识的运用;
- 2、民间纠纷解决机制对于司法方法的可能贡献;
- 3、民间法、民族习惯法在司法中的运用。

(论文题目可自拟; 在实证调查基础上的论文优先选用)。

#### 最新报道

- 法学院分党校第68期第四讲如期举行
- 法学院06级评优团会
- 中南民族大学第三届“海天杯”辩论赛初赛
- 青春飞扬 凝结友谊
- 法律进社区 服务民大人
- 法学院寝室设计大赛评比

#### 文章搜索

#### 新闻热点

- 中南民族大学法律硕士招生复试调剂通知
- 喜报—我院王晓东等五位同学顺利通过2006年国家司法考试
- 中南民族大学2007年在职攻读法律硕士专业学位招生简章
- 热烈祝贺我院胡振玲等6名教师晋升为副教授
- 法学院荣获“共青杯”知识与技能系列竞赛之辩论赛总冠军
- 热烈祝贺我院三名教师荣获司法部科研项目
- 法学院2006年表彰大会隆重召开
- 武汉大学李龙教授来我院进行学术交流

## 二、会议时间与地点

会议召开时间：2008年5月

会议召开地点：武汉中南民族大学法学院

## 三、会议费用

与会人员食宿统一安排，交通费、住宿费费用自理。

## 四、论文提交时间与方式

论文提交时间：2008年3月30日前。请各位参会人员准时提交论文，以便及时打印、装订并确定会议日程。

论文提交方式：将会议论文以电子版（WORD文档形式）提交联系人电子信箱。

## 五、注意事项

1、如您准备赴会，请将会议回执于2008年4月20日前寄中南民族大学法学院。未及时寄送会议回执而准备赴会的，请及时与会务组联系，以便统一安排食宿；已寄送会议回执因故无法赴会的，请及时告知会务组；

2、报到须持会议组织者给您发出的邀请函。

## 六、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中南民族大学法学院，联系人：

刘利老师 027—67844817（0） 手机号15972073799

刘忠老师 027—62692800

潘弘祥老师 027-62681068 13237173343

联系电话：027—67844817

电子信箱：[lily928765@sina.com](mailto:lily928765@sina.com) [fxbygs@126.com](mailto:fxbygs@126.com)

山东大学威海分校法学院，联系人：

黎海鹰老师：0631—5688713

电子信箱：[folklaw@163.com](mailto:folklaw@163.com)

